# 2024年购买装修建材的合同 《购买装修材料合同》(9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雾花翩跹 更新时间：2024-06-10

*购买装修建材的合同 《购买装修材料合同》一买方：(以下简称乙方)乙方于20\_\_\_\_年承建“”，向甲方购买水泥、钢材，货款由乙方负责结算支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

**购买装修建材的合同 《购买装修材料合同》一**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于20\_\_\_\_年承建“”，向甲方购买水泥、钢材，货款由乙方负责结算支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1、本合同所约定的单价系为订立合同时的市场价。

2、若乙方根据实际使用情况需变更以上建材品种、数量、规格型号及供货时间的，应书面通知甲方，且单价和供货期限按甲方重新报定的为准，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未书面通知甲方变更建材品种、规格、型号，但接收了甲方供应的本合同约定型号及数量的建材，视为乙方购买该建材。建材合同中约定的方式应以甲方书面或短信的形式告知乙方的单价或乙方(或法定代表人或指派的现场签收人)签认的单价为准，不论是否加盖乙方公章或财务专用章均作为结算依据，乙方认可并同意按新单价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3、水泥甲方可协助乙方提供税票。

4、水泥均由甲乙双方根据市场价位定，运费为\_\_\_\_元/吨。(注：乙方工地派车来完成运输的，则由乙方负责运输费用)

1、自20\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20\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前述时间期限内，甲方分期分批具体供应建材数量及时间以乙方书面通知为准。乙方未提供详细供货品种、数量及时间的(包括未经甲方确认的)，则由甲方安排实施，且不承担任何违约的责任。

2、乙方在书面通知甲方所需建材数量及提供时间，应给予甲方不少于5日的建材准备及运输时间。

3、甲方在供应建材过程中，如遇建材厂家生产不正常(或甲方上游市场货物链紧缺)、运输过程中交通事故、道路阻断或乙方变更等非甲方主观因素造成相关建材供应迟延的，乙方不予追究甲方任何责任(甲方属免责情形)，但甲方应尽一切可能忙向乙方供应建材。因乙方车辆组织、转运不及时所产生的相关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甲方供应的建材执行国家规定标准及规范。

1、交货地点：沿线，若另有运杂费则由乙方承担；

2、若需转运才能到达合同约定地点的，其相关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3、如因乙方原因未能及时卸货(如签收人员不在、乙方车辆组织、转运不及时)的，相关责任(如装卸费、保管费、耽误运货的台班费等)由乙方全部承担且甲方有权处理该批准建材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在约定地点提供时间应组织专业人员进行验收，在确认建材规格型号及质量无误后，向甲方出具当日收货凭证(签字盖章)作为甲方对乙方享有债权的债权凭证。

2、乙方指定人员为本合同项下建材交易的签收人，由其代表乙方全权负责验收甲方供应的各类建材，向甲方出具收货凭证(或欠款凭证)，并代表乙方进行该过程的价格签订，货物调整、配送安排、临时决策等相关工作。注：其他人员无权签收建材。如乙方指派的接受人员有变动时，应书面通话甲方，未书面通知甲方的，甲方有权拒绝供应，由此产出的相关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先付款到帐后发货。

甲方作为卖方对所供建材质量负责的期限至乙方向甲方出具收货单或欠款凭证之时上。若乙方在使用过程中出现产品质量的问题，甲方有责任配合取证并及时联系厂家处理相关问题。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乙方签订本合同时出具的《建设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委托书》是本合同签订的前提条件和重要的组成部分(注：原件复印)。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人民法院起诉，双方约定由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本合同签订地为西藏那曲。

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担保方执一份。

甲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购买装修建材的合同 《购买装修材料合同》二**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于20\_\_\_\_年承建“”，向甲方购买水泥、钢材，货款由乙方负责结算支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1、本合同所约定的单价系为订立合同时的市场价。

2、若乙方根据实际使用情况需变更以上建材品种、数量、规格型号及供货时间的，应书面通知甲方，且单价和供货期限按甲方重新报定的为准，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未书面通知甲方变更建材品种、规格、型号，但接收了甲方供应的本合同约定型号及数量的建材，视为乙方购买该建材。建材合同中约定的方式应以甲方书面或短信的形式告知乙方的单价或乙方(或法定代表人或指派的现场签收人)签认的单价为准，不论是否加盖乙方公章或财务专用章均作为结算依据，乙方认可并同意按新单价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3、水泥甲方可协助乙方提供税票。

4、水泥均由甲乙双方根据市场价位定，运费为\_\_\_\_元/吨。(注：乙方工地派车来完成运输的，则由乙方负责运输费用)

1、自20\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20\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前述时间期限内，甲方分期分批具体供应建材数量及时间以乙方书面通知为准。乙方未提供详细供货品种、数量及时间的(包括未经甲方确认的)，则由甲方安排实施，且不承担任何违约的责任。

2、乙方在书面通知甲方所需建材数量及提供时间，应给予甲方不少于5日的建材准备及运输时间。

3、甲方在供应建材过程中，如遇建材厂家生产不正常(或甲方上游市场货物链紧缺)、运输过程中交通事故、道路阻断或乙方变更等非甲方主观因素造成相关建材供应迟延的，乙方不予追究甲方任何责任(甲方属免责情形)，但甲方应尽一切可能忙向乙方供应建材。因乙方车辆组织、转运不及时所产生的相关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甲方供应的建材执行国家规定标准及规范。

1、交货地点：沿线，若另有运杂费则由乙方承担；

2、若需转运才能到达合同约定地点的，其相关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3、如因乙方原因未能及时卸货(如签收人员不在、乙方车辆组织、转运不及时)的，相关责任(如装卸费、保管费、耽误运货的台班费等)由乙方全部承担且甲方有权处理该批准建材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在约定地点提供时间应组织专业人员进行验收，在确认建材规格型号及质量无误后，向甲方出具当日收货凭证(签字盖章)作为甲方对乙方享有债权的债权凭证。

2、乙方指定人员为本合同项下建材交易的签收人，由其代表乙方全权负责验收甲方供应的各类建材，向甲方出具收货凭证(或欠款凭证)，并代表乙方进行该过程的价格签订，货物调整、配送安排、临时决策等相关工作。注：其他人员无权签收建材。如乙方指派的接受人员有变动时，应书面通话甲方，未书面通知甲方的，甲方有权拒绝供应，由此产出的相关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先付款到帐后发货。

甲方作为卖方对所供建材质量负责的期限至乙方向甲方出具收货单或欠款凭证之时上。若乙方在使用过程中出现产品质量的问题，甲方有责任配合取证并及时联系厂家处理相关问题。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乙方签订本合同时出具的《建设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委托书》是本合同签订的前提条件和重要的组成部分(注：原件复印)。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人民法院起诉，双方约定由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本合同签订地为西藏那曲。

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担保方执一份。

甲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购买装修建材的合同 《购买装修材料合同》三**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甲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装饰材料供货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所购装饰材料基本情况：

第二条质量标准：乙方保证所供产品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以及甲方对产品的质量要求，乙方应随货提供产品合格证等证明文件。

第三条供货：供货方式为：

供货时间：\_\_\_\_\_\_\_\_\_\_\_\_\_\_\_\_；供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安装：安装方式为（乙方安装/甲方自装）；选择乙方安装的，安装标准为《北京市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北京市高级建筑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安装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装条件。

第五条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以协商的方式支付价款。签订本合同时，甲方支付（定金/预付款）\_\_\_\_\_\_\_\_元（定金不得超过总价款的20%），货到验收后一次性支付余款。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乙方违约责任：

1、石膏板、轻钢龙骨、大芯板、隔音棉、腻子粉、乳胶漆等经专业检测机构检测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或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乙方应无条件换、退货，或赔偿甲方由此受到的损失；对于其他质量问题，包修期限为\_\_\_\_\_\_\_\_年，乙方负责免费修理；

2、乙方迟延交货的，每日应向甲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_\_\_\_%的违约金；迟延交货超过\_\_\_\_\_\_\_\_日的，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已收取的定金、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额返还，但甲方在不收取违约金的情况下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定金。

（二）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迟延提货的，每日应向乙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的定金无权要求返还。

第七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向行政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八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

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甲方（章）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乙方（章）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订地点：

**购买装修建材的合同 《购买装修材料合同》四**

甲方: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双方就购买水电材料事项，互相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需购买一批水电材料，同意珠海市前山盛洁建材经营部詹永新提供“永高”牌水管、电管及管件报价表价格(见附页报价表)，按工地所需购买。所购买材料乙方必须自行送检，达到相应国家标准方可使用；乙方必须随货提供质量保证书、出厂合格证等有关资料，不合格材料一律退货，其费用由乙方负责。

二、乙方必须保证按时提供足够甲方所需的材料，若乙方两天内不提供材料，造成停工，其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三、付款方法：甲方每月结算出乙方进货款额,第二个月5日前付上月进货总款额的60%,余下款项工程竣工验收后三个月内结清。

四、甲方由电工梁国游、仓管员李观宝、周康生签收货，货单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乙方以该签单作为结算凭证。

五、甲方如不按时付款给乙方，超过期限五天，乙方有权终止提供材料给甲方，并向甲方索赔总欠款额的2%作赔偿损失费。

六、该合同本着友好合作的宗旨签定，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若发生诉讼事宜，可向中山市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购买装修建材的合同 《购买装修材料合同》五**

合同编号：xxxxxx

甲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装饰材料供货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所购装饰材料基本情况：

第二条质量标准：乙方保证所供产品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以及甲方对产品的质量要求，乙方应随货提供产品合格证等证明文件。

第三条供货：供货方式为：

供货时间：xxxxxxxx；供货地点：xxxxxxxx.

第四条安装：安装方式为（乙方安装/甲方自装）；选择乙方安装的，安装标准为《北京市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北京市高级建筑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安装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装条件。

第五条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以协商的方式支付价款。签订本合同时，甲方支付（定金/预付款）xxxx元（定金不得超过总价款的20%），货到验收后一次性支付余款。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乙方违约责任：

1、石膏板、轻钢龙骨、大芯板、隔音棉、腻子粉、乳胶漆等经专业检测机构检测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或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乙方应无条件换、退货，或赔偿甲方由此受到的损失；对于其他质量问题，包修期限为xxxx年，乙方负责免费修理；

2、乙方迟延交货的，每日应向甲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xxxx%的违约金；迟延交货超过xxxx日的，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已收取的定金、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额返还，但甲方在不收取违约金的情况下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定金。

（二）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迟延提货的，每日应向乙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xx%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的定金无权要求返还。

第七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向行政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八条其他约定事项：xxxxxxxx.

第九条

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甲方（章）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乙方（章）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订地点：

**购买装修建材的合同 《购买装修材料合同》六**

买方：\_\_\_\_\_\_\_\_\_\_\_\_

卖方：\_\_\_\_\_\_\_\_\_\_\_\_

第一条 商品名称

请您认真阅读以下内容,确认所填报的规格、材质、颜色后再签字。对订购条件如有不明之处，务请当面问清，以免发生纠纷。

橱柜主体及配件\_\_\_\_\_\_\_\_\_\_\_\_\_\_\_\_\_\_\_\_\_品牌

品名 产地 材质 颜色 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地柜\_\_\_\_\_\_

吊柜\_\_\_\_\_\_

台面\_\_\_\_\_\_

燃气灶\_\_\_\_\_\_

抽烟机\_\_\_\_\_\_

水槽\_\_\_\_\_\_

龙头\_\_\_\_\_\_

配件\_\_\_\_\_\_

其他\_\_\_\_\_\_\_\_\_\_\_\_\_\_\_

备注\_\_\_\_\_\_

合计人民币(大写)\_\_\_拾\_\_\_ 万\_\_\_ 仟\_\_\_ 佰\_\_\_ 拾\_\_\_ 元\_\_\_ 角\_\_\_ 分(小写) ：￥\_\_\_\_\_\_\_\_\_\_\_\_\_\_\_ 元

第二条 设计及设计更改：

(一)卖方需要实地测量的，测量时间为：\_\_\_\_\_\_\_\_\_\_\_\_\_\_\_\_\_\_；

(二)卖方设计方案及相关尺寸经买方签字确认后，作为本合同附件及双方履行合同的依据；

(三)设计方案确认后不得单方更改，更改方案造成的延期责任和费用由更改方承担。

第三条 交货及安装

交货方式：(送货 / 送货安装 / 买方自提)；

送货时间：\_\_\_\_\_\_\_\_\_\_\_\_ ；

交货地点：\_\_\_\_\_\_\_\_\_\_\_\_ ；

选择送货安装方式的，买方应为卖方提供安装条件。

第四条 验收及三包责任

对于商品的数量、规格、颜色与约定不符及有表面瑕疵的，买方应在交货时当场提出异议，经核实卖方应无条件换货或补足；对于其他质量问题要求三包的，按国家有关三包规定执行；国家无三包规定的，对于内在质量问题的包修期限为\_\_\_\_\_\_\_\_\_年，卖方负责免费修理，但经专业检测机构检验不符合(约定质量标准 / 国家标准 / 行业标准)的，自交货之日起两年内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无条件换、退货。

第五条 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

以第\_\_\_ 种方式支付价款。

(一)签订本合同时，买方支付(定金 / 预付款)\_\_\_\_\_\_\_\_\_元(定金不得超过总价款的20%)，设计出图认可后一次性支付余款；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一方迟延交货或提货的，每超过一日向对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_\_ %的违约金；

(二)卖方迟延交货超过\_\_\_ 日的，除按前款规定支付违约金外，买方还有权解除合同，卖方已收取的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额返还；已支付的定金，买方在不收取违约金的情况下可要求卖方双倍返还；

(三) 买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卖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的定金无权要求返还。

第七条 卖方撤离展销会或市场的，由展销会和市场主办单位先行承担赔偿责任；市场主办单位承担责任之后，有权向卖方追偿。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向行政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_\_\_\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 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予以变更或补充，但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规定应由卖方承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买方(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卖方(章)：\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主办单位(章)：\_\_\_\_\_\_\_\_\_\_\_\_

住所：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

**购买装修建材的合同 《购买装修材料合同》七**

甲方(需货方)：\_\_\_\_\_\_\_\_\_\_\_\_\_\_\_编号：\_\_\_\_\_\_\_\_\_\_\_\_\_\_\_

乙方(供货方)：\_\_\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按照《\_\_\_\_\_》《建筑法》等有关法规和建设规章的规定，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款：建筑消石灰粉，每吨单价260元，数量以实际到货，经过磅，以磅单数据为准。

第二条质量标准：乙方所卖物资的规格与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设计技术要求。

第三条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提\_\_\_\_\_品质量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第四条交(提)货地点、方式：供方生产厂，需方安排\_\_\_\_\_自行提货，过磅。

第五条付款方式：材料全部供完后按照实际发生数量一次性付清货款。供货方需提供相应发票。

第六条本合同解除条例：按《\_\_\_\_\_》规定的一般法定解除的条件执行。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不能按期提供合格产品；

(2)不能提供相关质保证书；

(3)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首先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按实际到货量进行结算，如以后因工程需要追加货物，均按本次报价进行追加，不再进行谈判采购。

第十条本合同在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方持二份，乙方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

签字日期：\_\_\_\_\_\_\_\_\_\_\_\_\_\_\_签字日期：\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

**购买装修建材的合同 《购买装修材料合同》八**

需方(甲方)：

地址：电话：

传真：

供方(乙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经协商同意，就甲方向乙方购买建材，双方达成一致条款如下：

甲方向乙方采购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总价等(详见合同附件一)。

合同附件一中的单价为固定单价，不调价，对此双方确认。如因数量变化则总价按单价予以相应调整。

1、乙方须保证标的物是生产厂商原造的，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

2、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标的物应通过生产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及相应检测报告等。

3、乙方保证提供的标的物符合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且该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4、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标的物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乙方交付的所有货物应具有适于运输的坚固包装，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同时须有利于产品使用、仓储、物流。

2、凡因乙方对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或因乙方其它原因，致使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应承担交货不能之违约责任。

3、包装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格内，不另计付。

1、验收方法：甲方在标的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组织验收，基于对乙方质量承诺、实力、规模等的信赖，验收方法仅限于数量、规格、表面及包装是否瑕疵及接收相关证书(如合格证书、说明书等)，该验收不免除乙方产品质量责任。

2、甲方有权拒收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对不符合约定的产品(包括使用)乙方应退还货款，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如验收、使用中发现已收产品不符合要求，则甲方有权取消未交付部分产品的合同履行。

1、结算数量按甲方收料单统计，以甲方实际收到的乙方合格产品数量为最终结算数量。

2、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_\_\_\_元。金额小写：74062.61元

3、结算方式：首付百分之五十(叁万柒仟零叁拾壹元)，金额小写：37031.30元；货到并经验收通过后付款至百分之百(柒万肆仟零陆拾叁) ；

4、付款形式：现金、汇款、支票及承兑；

1、交货方式：乙方送货

2、交货地点：\_\_\_\_\_\_\_\_

3、交货日期：

4、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格内，不另计付。

(一)甲方权责

1、甲方如因工程需要，须中途变更产品品种、规格、质量、数量或包装规格等，应提前3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工作，否则甲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甲方变更通知有利于乙方的除外)。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通知乙方进行协商，乙方同意退货或在获知退货通知内容后7天内不予有效答复的，合同解除，双方就此互不担责；乙方有异义的，甲方须承担退货部分3%的违约金，合同解除。若退货是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量、数量、交付日期等不符合合同约定)、工程施工有变化(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变更、停工等)、政府行为、不可抗力及其他法定原因造成，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若双方按第二条第一款供货，则甲方停止要求供货不承担任何责任。

3、属甲方自提的货物，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4、乙方送货的产品符合合同约定的，如甲方无合理理由拒绝接货的，甲方应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

(二)乙方权责

1、产品品种、规格、质量、包装等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退换及重新包装发货。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应按上款标准承担逾期交货违约金。甲方如果同意，可以退货，但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3 %的违约金。

3、乙方在逾期7天后仍不能送交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的，视为重大违约，构成交货不能。

1、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2、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a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b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c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7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7日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或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在取得一致意见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延期交货，则乙方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付给甲方违约金。

2、任何一方提出解除合同，均应取得对方认可，否则应承担解除部分总值5%的违约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遵照该约定执行。若双方按第二条第一款供货，则甲方停止要求供货不承担任何责任。

3、双方确因不可抗力、工程停工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理由，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4、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5、乙方交货不能之违约：乙方应按乙方权责第1款承担相应逾期违约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交货不能部分货物价款2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因此造成甲方其他损失，包括甲方另行责任。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应向工程所在地法院起诉。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1、本合同签署后，如发生下列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乙方承担交货不能之违约责任，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a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b如果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前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定义如下：“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弄虚作假，损害甲方的利益。

2、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合同载明地址为双方送达通知的有效地址，通知自发出之日起视为送达。

3、本合同任意条款修改或另行达成补充协议均须在修改处或协议上加盖双方公章方有效。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购买装修建材的合同 《购买装修材料合同》九**

需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

供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_\_\_\_\_\_\_\_\_\_\_\_元整（\_\_\_\_\_\_\_\_元）。

第二条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技术指标）

第三条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具体地址甲方指定）。

第四条交货时间：\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第五条交货方式：乙方按照甲方指定的.交货时间开始供货，并将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方现场负责人签收确认。（签收人：\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质量标准及异议期限：

1、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材料的技术要求和国家（行业）的相关质量标准执行，确保所供材料的质量。

2、甲方在收到货物后若有异议须在10日内以书面提出，如属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验收方法：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送货，货到现场后，在现场车上或场地堆放后由甲方按物品的特性及行业惯例进行验收。如甲方认为乙方送货的数量与送货单数量不符的，则可以随时抽检，如数量超过误差范围的或有弄虚作假情形的，则必须向甲方赔偿即以少一赔十计算，如散体运输货物，抽检方数误差≤\_\_\_\_%，亦可视为正常交货。

第八条损耗责任：乙方货物在未经甲方验收前仍然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风险及责任。

第九条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交付首付款壹拾肆万元整（\_\_\_\_\_\_\_\_元），余款在30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十条经济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_\_\_\_%的罚金。

3.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2%的罚金付给甲方。

4.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_\_\_\_%的罚金。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一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4.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5.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第十一条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十二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30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三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四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认可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七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八条本合同共一式\_\_\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